

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仁愛院區精神科 招收全職實習諮商心理師公告

一、實習期間

114 年 7 月 01 日至 115 年 6 月 30 日，共一年。每週 4 天(32 小時)。

二、資格

國內心理諮商與輔導相關系所碩士班三年級學生，並修習諮商心理相關課程至少 18 學分與實務課程實習及格者。

三、實習內容

- (一) 直接服務：精神科門診個別諮商、團體諮商或個案管理等。
- (二) 其他訓練：接受督導、跟診，參與個案研討會、期刊與讀書報告、晨會和心理衛生推廣等相關業務。

四、名額：預計招收 4-6 名。

五、申請資料 (請自行保留文件備份，恕不退還。)

- (一) 履歷、自傳(含 2 分鐘以內自我介紹之錄影連結 QR code)。(二) 實習計畫。
- (三) 就讀學校實習辦法。(四) 實習期間的返校時間(必填)。

六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收件受理時間：113/11/25 起至 113/12/10 截止。(以郵戳為憑，不收親送。
12/10 17:00 以前未收到郵件將無法受理，請留意郵件傳送時間。)
- (二) 全職實習諮商心理師審查分式，分初審及複審二階段。初審採行書面審查，待初審通過後，將以電郵方式通知複審面試。
- (三) 面試複審採行，團體與個別面試，二階段。時間：113 年 12 月 24 日下午。
- (四) 本科有一位精神科主任和二位主治醫師負責督導，實習生專業任務需求如下。
面試後，科內將參酌面試者之專長與興趣，安排任務和督導。

| 姓名 | 職稱 | 專業實習任務 |
|-----|-------|---|
| 楊雅旭 | 精神科主任 | 一、個別諮商以成人的精神官能症(焦慮、憂鬱、適應障礙、失眠)為主。 二、需帶放鬆助眠團體。 三、能於 114 年 6 月每週五下午 1:00-4:00 進行團體見習和交接工作者優先考慮。 |
| 張 丰 | 主治醫師 | 一、個別諮商以成人的精神官能症(焦慮、憂鬱、適應障礙、失眠) 為主。 二、對成癮個案有經驗或興趣尤佳。 三、配合精神科內團體帶領。 |
| 李宛臻 | 主治醫師 | 一、個別諮商對象包括成人、兒童及青少年。 二、需帶領兒童、青少年人際團體。 三、以 114 年 5-6 月能配合團體見習、交接，並於週三或五下午能帶領團體者優先考慮。 四、對網路成癮個案有經驗或興趣尤佳。 |

七、通訊方式：

收件地址：106 臺北市仁愛路四段 10 號 臺北市聯合醫院仁愛院區精神科

收件人：卓珮婷 諮商心理師

信封上請註明：(一)應徵全職實習諮商心理師、(二)期待治療成人或兒青類型。

聯絡方式：(02) 2709-3600 分機 5538、5530 或 A5762@tpech.gov.tw